

证券代码：832006

证券简称：ST 郑水务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栾正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栾正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栾正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董事长，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栾正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聘任栾正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余乐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聘任余乐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